

白毛女·苏区地窖



战斗的年代

第二部

根据本社维吾尔文一九八一年五月第一版
第一次印刷本翻译出版。

战斗的年代（第二部）

柯尤慕·图尔迪著 刘发俊 梁学忠译

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

（乌鲁木齐市解放路306号）

新疆新华书店发行 新疆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32开本 11.5印张 8插页

1983年9月第1版 1984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500

统一书号：10098·157 定价：1.00元

内 容 介 绍

这是长篇小说《战斗的年代》的第二部。写的是位于赞热浦祥河畔的核桃之乡从解放到减租反霸这一时期的火热斗争生活。获得解放的广大维吾尔族农民，满怀喜悦的心情，走上自由幸福的新生活道路。但是，以阿不都拉蓝眼睛大毛拉为首的反革命分子不甘心失败，纷纷转入地下作垂死挣扎。他们隐姓埋名，头缠“散蓝”，身着长袍，手捧《古兰经》，暗中干着组织反革命武装、挑拨民族关系、阴谋进行叛乱的罪恶勾当。觉醒了的维吾尔族农民，紧密团结在党的周围，挫败了敌人一次次的进攻，保卫了人民革命的果实，取得了减租反霸斗争的伟大胜利。

作品对人物形象的刻画，在第一部的基础上，有了进一步的展开。一些主要人物如阿勒玛斯、托合塔洪、柯斯曼提乔如克等，显得更加鲜明、更加丰满、更有神采。通过对一大批不同性格、不同遭遇的农民觉醒和成长过程的描写，热情歌颂了维吾尔族人民热爱中国共产党、一心向往社会主义的纯挚感情和维护民族团结的真诚愿望。

小说故事情节生动、曲折，文字朴素、流畅，为读者展示了一幅幅色彩浓郁的维吾尔族农村风土人情的画面，引人入胜。

本书维吾尔文版曾荣获一九八一年全国少数民族文学创作一等奖。

目 录

第一章

- 一 陌生的人..... (1)
- 二 希尔麦迈特..... (6)
- 三 惶恐之夜..... (16)

第二章

- 一 欢呼..... (24)
- 二 走出牢笼..... (33)
- 三 战斗任务..... (40)

第三章

- 一 在路上..... (51)
- 二 萨拉姆！同胞..... (58)
- 三 大车上的谈话..... (70)
- 四 一家人..... (75)

第四章

- 一 他，拒绝了..... (85)
- 二 他还活着吗？..... (93)
- 三 艾孜迈特当了主席.....(103)

第五章

- 一 月夜.....(117)

- 二 雪夜来客.....(122)
- 三 谁杀了艾勒宛克苏皮.....(132)
- 四 阿布力克木的判断.....(138)
- 五 男子汉的气概.....(144)

第六章

- 一 春潮.....(159)
- 二 加帕洛夫的故事.....(169)
- 三 神学院的学生们.....(177)

第七章

- 一 湖中玻璃地窖.....(184)
- 二 农民协会主席.....(195)
- 三 震动.....(204)
- 四 “别相信，有敌人”.....(211)
- 五 在“狼窝滩”.....(226)

第八章

- 一 在河边.....(238)
- 二 小通讯员.....(245)
- 三 “暂时保密”.....(251)

第九章

- 一 “灰眼珠”的伙伴.....(259)
- 二 希望破灭了.....(270)
- 三 蠢蠢欲动.....(277)

第十章

- 一 麦淑蒂罕.....(293)
- 二 觉醒吧，希尔麦迈特.....(298)

- 三 赞热浦祥的怒吼.....(311)
- 四 人民的审判台.....(317)

第十一章

- 一 拉过碾子的第三代牛.....(331)
- 二 母亲的心愿.....(343)
- 三 献身于一个崭新、美好的未来.....(351)

第一章

一 陌生的人

太阳出来了。

一场急骤的暴风雨过后，笼罩在昆仑山巅的乌云慢慢地散开，巍峨的昆仑山上空一片碧蓝；高耸入云的昆仑群峰白雪皑皑，在阳光下舒展腰身，熠熠闪光，象一尊尊金刚石刻成的雕像；山峦群峰之间长满了青松，生意盎然。

昆仑山下，古老的赞热浦祥河翻滚着欢腾的波浪，慷慨地赐予万物以生命的太阳，在粼粼碧波之间反射出万道金光。

赞热浦祥河两岸，是一座座充满秋天景色的村庄。经过暴雨的冲洗，古老的村庄、果园、核桃林都沉浸在金色的阳光之中。

傍晚，一片片乌云又积聚在雪峰顶上。狂风卷着雪花，呼啸着，从深涧迷谷刮过来，象一群被毁了巢穴的黄蜂，到处乱窜。村子上空，片片灰云，象离群的狼崽似的，迷失了方向，飘忽不定。

这是一九四九年十月底的一天。半夜里，一个骑着黑马的人，由喀什沿着商队走过的古老的大路走来。当来到拐弯的路口时，他环顾了一下四周，便拨转马头，向核桃林的方

向径直走去。

骑马的人上身穿着半新不旧的土布褂衫，戴着狐皮帽子，穿着褪了色的皮靴。当他转向核桃之乡的方向时，不知为什么狠狠地扯了一下马嚼子，让马放慢步子，警惕地向四周瞭望。

经过长途跋涉的马，穿过一片小河滩时，猛地竖立两只短耳，闪动着晶亮的黑眼睛，甩着嚼子，在原地停下来，抬起前蹄，嘶叫起来。马掌踩在碎石上，发出清脆的响声，溅起点点火星。

马的这个举动，使骑马人有些不快，甚至有些惊慌。他双手狠狠地扯了一下嚼子，把皮靴紧紧踩在镫上，猛地从马鞍上欠起身子，把皮帽往后掀了掀，不安地向四面观察。

河滩的对面是村舍，稀疏零落，黑影幢幢，火星时隐时现，忽明忽暗，还不时传来狗的不安的叫声。

在昏暗的月色下，神学院高高的拱形屋顶和尖塔，透过村边稠密的、黑魆魆的树丛神秘地隐现出来。

马受惊也许是觉察到有狼，或者是看见了山那边闪动的两道红色的火光。骑马人对狼不感兴趣，他相信自己已经准确无误地来到了目的地。便喘了一口粗气，急忙下马，用衣襟遮住脸，狠劲地抽了几口烟，然后把烟屁股在靴底下踩灭，听了听周围的动静，思量了几分钟，急忙打开捎在鞍子后边的织有地毯图案的褡裢，开始换衣服。他把靴子、皮帽卷在褂衫里，丢进路边被雨水冲刷成的一个坑洞，从褡裢里取出皮袜子、狼皮大衣和边上镶有水獭皮的帽子，一一穿戴完毕。又从褡裢里拿出一件东西，连抖了几下，戴在下巴上，将线绳绑在耳后。接着，从裤子兜里掏出裹着布的手

枪，哗的一下推上了子弹，装进皮大衣里边的口袋里。做完这一切，又骑上了马。

马穿过河滩，拐入了寂静的乡间小路，不久，就走进了村里。

四周黑洞洞的，人们都睡熟了。晚秋的冷风吹起落在路上的枯叶；散落的稻草被风卷起又纷纷落下；歪歪斜斜的屋顶上、篱笆边和摇摇欲坠的窝棚上，堆放着的包谷秆子、棉花秆子在风中窸窸窣窣地发出响声；一只无家可归的野猫呼的一声从路心蹿过。一只刺猬从桥底下爬上来、蜷伏在路当中，把马吓了一跳。马打了个响鼻，向四周张望。

骑马人穿行在村子里稀疏的农舍之间，对每一个门口都仔细地察看，好象在寻找什么标记似的。他转过一个拐角，来到乡村小镇上。这里有几间商店的废墟，还有几处用枯枝搭起向路的一边倾斜的棚子。

骑马人知道自己迷路了，立即勒住马头。正在这时，他看见有个人从河滩通水磨的路上，赶着两头驮着口袋的毛驴，朝小镇方向走来。

骑马人急着要打问自己的去处，只好停下等待那个人。

他们在镇子十字路口遇面，踏上同一条道路。

赶毛驴人的模样，这当儿一眼难以分辨。但可以肯定，此人十分壮实。他头上戴着英吉沙式的尖顶皮帽，脚上穿着牛皮窝子，身上披着一件长长的棉衿衫。他向烟锅里装上一撮烟叶，一个劲儿地狠抽，发出吧唧吧唧的响声，对骑马人不加理睬。

骑马人耐不住了，突然说道：“愿主赐你平安！”

赶毛驴的人抬起头来，爱理不理地朝这个满脸胡子、头

缠“散蓝”的骑马人望了一眼，低下头，也不答话，若无其事地继续朝前走去。走了一阵，他突然问道：“您是艾沙米丁大阿訇的信徒？”

这句问话使骑马人十分欣慰，急忙答道：

“是的，正是的。我是他的忠实信徒！”

“大阿訇的信徒常到我们这儿来。”赶毛驴的人不乐意地嘟囔道，“最近，我起誓当了信徒……谁知道，这事儿会成什么样子……青红皂白，反正我分不清，叫我当我就当，叫我起誓我就起誓。人家说这是积德的事儿，不知是不是这样……”

“快别那么说。”骑马人说，“常言道，‘羊群要有头羊带，手艺要靠祖师传’。到了后世，过地狱上的桥时，每个人都要有祖师带领。”

“谁知道！”赶毛驴的人说，“库尔班头目也是这么说的。没有祖师就保不住命啊！”

骑马人打断了他的话，说：“你在说库尔班头目吗？他……他是什么人？”

“是什么人？说头目还嫌不够呀！他是巴依……我们成了父子……他也起誓当了信徒。”

“是怎么回事！”骑马人说，“原来我们都是自家人。互相认识一下吧！……我该怎么称呼你呢？你的名字……”

对这个问话，赶毛驴的人好久没有回答，最后，他嘟囔了一阵，说了一句不明不白的話：“希尔麦迈特！有些龟儿子也叫我‘被魔鬼暗算了’的希尔麦迈特’……后来，还是喝了艾沙米丁大毛拉的‘符水’才好的。所以，我也当了信徒！”

骑马人言归正题：“满合索特伯克的家在哪里？”

希尔麦迈特猛地抬起头，望着骑马人说：“你问满合索特伯克吗？”

“你知道？”

“他，不在了……”

“不在了？谁不在了？他在哪儿？……”

“我听说他死在山里了！”

“你说什么？……”

“我怎么知道！”希尔麦迈特满不在意地低头走路，

“我听人说，不知是山里的好汉游击队还是什么人，反正是阿勒玛斯、艾里库这些人杀了他报了仇。嗯，是游击队里的好汉们干的！”

骑马人听到“游击队”三个字，气歪了脖子，但希尔麦迈特没有觉察出来。他又问：“你说是游击队干的，现在这儿有游击队吗？”

“我知道啥，你怎么老是问个没完？”希尔麦迈特推了一把毛驴，“据说现在没有。说什么要成立新政府，要来队伍。又听说阿勒玛斯迎接他们去了。水磨上的人都这么说。一人传十，十人传百，都说世道要变了！”

听说满合索特伯克被杀，骑马人惊慌起来，急忙问道：

“那，艾沙米丁大毛拉在吗？”

希尔麦迈特奇怪地眨了眨眼，盯住骑马人说：

“你说些什么呀？……库尔班头目把大阿訇称作‘活神仙’，游击队是不敢惹的……你别再问啦。库尔班头目说过，‘话多招灾’。不要再问了。”

希尔麦迈特再没有回答骑马人后来提出的问题。

毛驴边走边吃路旁的落叶，来到一座深宅大院的门口停下来，毛茸茸的嘴唇啃着钉着铁环的双扇大门。

从院内走出一个满脸胡须的人，披着一件白色的二毛皮袄，见了希尔麦迈特说：“好啊，是你呀！你干了一件男子汉做的事。快到屋里坐。水磨上人多不多？你总算按时回来了。阿依图拉罕为了等你，锅还在灶头上搭着呢！”他边说边来到希尔麦迈特面前。

骑马人立即猜到这个人就是库尔班头目，便问道：

“头目，您好！到艾沙米丁大毛拉家走哪条路？”

库尔班看了看骑马人，先是一怔，然后上上下下地打量了一番这个穿狼皮大衣的陌生人，说：

“嗨，先生您……再过去两家就到了。请，我领您去吧！”他一边说一边把他带走了。

希尔麦迈特把毛驴赶进大院，扣上了门。

二 希尔麦迈特

希尔麦迈特扣上大门，从毛驴背上往下卸口袋的时候，从堂屋走出一位肤色白嫩的少妇，站在院子当中。

“哎哟，我说希尔麦迈特呀，你老是这样！”少妇飞起浓黑的眉毛，披着长长的绸衫子，两手背在身后，痴痴地站着，说，“希尔麦迈特，你呀，太马大哈了！我望着大门等你，两眼都望穿了，而你总是不把我放在心上。肚子饿了吧？冻坏了吧？”

“我不冷，阿依图拉罕。……为啥……”希尔麦迈特说着，扛起大面口袋往仓房转运，然后把毛驴关进圈棚里，倒

上了麦草，又到马圈里去，给马添了苜蓿。而后，从阿依图拉罕手里接过两只水桶，到涝坝里挑了一担水。干完这些事，他拍打一阵身上的灰尘，便朝自己常住的拐角的那间屋子走去。

“那间房子让老鼠去做窝吧！铺盖我已拾掇好了。”阿依图拉罕朝着往小屋走去的希尔麦迈特卖弄风骚地说，“我可不愿守着老鼠窝，你别去了。我爸爸让你住在客房里。再说，你住在那里干什么呢？……走，到客房里去，那就是你的住处。咦，你还不好意思，是不是？”

阿依图拉罕回到堂屋去了。

希尔麦迈特心慌意乱地看了一眼点着罩子灯的客房。

客房，这是库尔班特意为尊贵的客人准备的，那儿平时没有人住。那里，希尔麦迈特除了听候主人的吩咐去过几次以外，平常就没有挨过门边。

阿依图拉罕端了一铜盘饭，从堂屋出来，瞧见希尔麦迈特仍然呆呆地站在院子里，便妖里妖气地扭着屁股走到他跟前，说：“你还站着干啥？快吃吧，饭都凉了。瞧你这个木头人！”她一边说，一边用胳膊肘在他身上这里捅一下，那里捣一下，推推搡搡地把他拉到客房里去了。

希尔麦迈特用木勺儿吃着拌有胡萝卜、蔓青和绿豆的肉丝面。阿依图拉罕一直坐在对面，紧蹙起描得浓浓的眉毛，双手托着两腮，直愣愣地望着他。

“现在，我再不去那个苏皮依禅的家啦！”等希尔麦迈特把盘子腾出来时她说，“我又不曾把自己卖给那个贱货。我爸爸也说不要再去了，我还去干啥？”

希尔麦迈特舔着木勺儿，惊异地瞧着阿依图拉罕，说：

“为啥？”

“为啥？……我跟你熟惯了，舍不得离开你。你呀，真是个大哈！”

阿依图拉罕撒着娇，飞起媚眼，一反常态，放肆地说一些肉麻话。希尔麦迈特听了，好象鼻尖、脸上、耳朵被蜂蜇了一般难受，不住地搔头皮，不知如何是好。

他情不自禁地望了一眼阿依图拉罕丰满的胸脯、臀部和白胖的腿肚，长长地呼了一口气，心想：“命该如此！要不是撞见了鬼，说不定我们现在已经有了一男半女哩。可恶的魔鬼！”

希尔麦迈特来到这个家，到现在已经整整十五年了。

十五年前，他还是个八、九岁的孩子。他的父亲是织毯匠，少言寡语，很少应酬，性格倔犟。母亲原是孤儿，是个脸色红润，两眼炯炯有神的漂亮的女人。一家三口，过着有了上顿没下顿的苦日子。

一天，女人背着葫芦到外边去汲水，前脚刚迈出大门，谁料到，在那寂静的大路上，满合索特伯克骑着枣红马突然急驰而来，淫荡地盯着她看个不停。女人心跳腿软，她想起这个色狼以前好几次这样盯过自己，便心惊胆战地退了回来。

满合索特伯克见周围没有人，便斜视了她一眼：“喂，你跑什么，你能跑到哪里去？你是不是听说过我会吃人？”他一边说，一边跳下马，跟在她的身后追进了院子。

家里没有一个人。满合索特伯克在堂屋门口抓住了女人，把头巾塞进她的嘴里，压倒走廊的土炕上……

当满合索特伯克汗水淋淋、气喘吁吁地走出来时，瞧见了站在门口浑身哆嗦的织毯匠。满合索特伯克并不介意，从衣袋掏出四、五个银币，丢在他的面前，扬长而去。

这天，一直到半夜，这个家里听不到一点响动，只有不时传出的悲凄的长吁短叹。这，就是他们夫妻之间最后的话别。第二天清晨，当人们把吊死在草棚里的织毯匠放下来，把那女人的尸体从河里打捞上来时，年幼的希尔麦迈特还在土炕上呼呼地睡大觉。

他们为什么要自杀？是谁逼死了他们？这一直是一个未解开的谜。当人们把他俩放入墓穴时，有人出来为小小的孤儿希尔麦迈特做主了。

本来象这样无依无靠的孤儿也只好到处流浪，或靠艾沙米丁大毛拉神学院的大锅里的残汤剩饭填肚皮，最后沦落成为终身奴隶，度过一辈子。可是，到了这会儿却不是这样了。库尔班头目拍着胸脯说：

“希尔麦迈特即使与我离得再远，也还是一个祖先的后代。再说，我也只有一个女儿，没有儿子，凭胡大的旨意，或者当我的儿子，要不当入赘的女婿也行！”

希尔麦迈特就这样不声不响地进了库尔班的家。三年过去了，库尔班解雇了一个长工。他对希尔麦迈特说：“孩子，你听我说，家里少一个长工就减轻一份负担，所以我让他喝西北风去了！你是我们自家的孩子，身强力壮，把田间地头的事管起来吧！”

从此以后，希尔麦迈特弹热瓦甫、吹笛子的童年生活一去不复返了。

既然是“自己人”，当然要比旁人多干活；干活是“为

了自己”嘛！希尔麦迈特从早到晚，头也不抬地干活，还处处留心别人偷东西。……

一晃五年过去了。一天，库尔班突然对希尔麦迈特说：

“孩子，你听我说。现在阿依图拉也快长成大姑娘了。嗯，不把她嫁给你，还嫁给谁呀？等秋收秋种以后，凭着胡大的旨意，我们给你俩办喜事。”

希尔麦迈特已经是个长出毛茸茸小胡子的小伙子了。当着面说这些话使他很不好意思。他面红耳赤，羞得低下了头，沉浸在即将当新郎的喜悦之中，并保证今后决不吝惜自己的力气。

可是，谁会想到，当库尔班答应把“长大成人的姑娘”嫁给希尔麦迈特的时候，他却把阿依图拉许配给了苏皮依禅的不会做生意的愣小子了。

一天，库尔班的病包儿老婆在私下说：“他爹，你听我说，我怎么就猜不透你的心思呢？希尔麦迈特也是个好样的孩子，他在咱家辛辛苦苦地干了八、九年了啊！与其把孩子给一个不相干的外人，还不如配给希尔麦迈特好呢！”

“不行！”库尔班说，“我已经和苏皮依禅说定了，岂能反悔。‘耳朵虽有两只，话只能说上一次^①’。”

“哎，瞧你这个人！”老婆说，“既然是这么个主意，就不该给希尔麦迈特许愿。这事叫街坊听到还不知说什么呢！”

“说就叫他们说去，反正人家也长着嘴。说腻了，就会住嘴。”库尔班说，“第一，苏皮依禅是艾沙米丁大毛拉的左右手，艾沙米丁大毛拉又是满合索特伯克的亲哥哥。你现

① 说过的话不能反悔的意思。

在该知道我们跟谁攀亲了吧！这不是一件简单的事情。我们是伯克的心腹！第二，希尔麦迈特是个出身低贱的人。俗话说，‘牲畜的斑点在皮外，人的鬼点在肚里’，他能给我们安好心？癞蛤蟆想吃天鹅肉！叫希尔麦迈特作他娘的美梦去吧！胡大给了我们一条路，我们就沿着这条路走下去。”

日月如梭，眨眼间到了晚秋季节，到处一片金黄。一天清晨，长工们把躺在包谷场上昏迷不醒的希尔麦迈特抬到家里。库尔班轻蔑地看了一眼直挺挺地躺着的希尔麦迈特和他后脑勺上的棒伤，以及粘在头发上的黏糊糊的血块，问长工们：“上来贼了吗？”

“没有。您在麦堆上打的记号跟原来的一样！”长工们齐声说。

库尔班清了一下嗓子说：“嗨，是遭了魔鬼的暗算了！这孩子向来不喜欢作乃玛孜，现世现报！”

希尔麦迈特昏迷不醒地躺了一个礼拜，长工们照料着他。过了一个多月，伤情好转，能起床了。可是，他的神志不清，只能干活，不能用脑，变得痴呆了。

在这期间，阿依图拉也结婚了。库尔班逢人便说：“命里活该没缘！我本想把他作入赘女婿，可是，可恶的魔鬼把他整成残废了。”

库尔班盼希尔麦迈特早点死去，可是，他却没有死。一天，库尔班对他说：“你是全凭艾沙米丁大毛拉的符水得救的。我再去要点给你喝，你会很快好起来的。可是，要符水是需要送钱、送礼的。为了给你治病，我花费了不少钱，这自有胡大晓喻你。死亡是一眨眼之间的事，说到就到。你有一幢房子，是你父亲留下的家业，你写个字据，这房子归我，